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达精工”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百达精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于 2022 年度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886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1,813,300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9.63 元，共计募集资金 306,362,079.00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8,5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77,862,079.00 元，已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和材料印刷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46,638,900.00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59,723,179.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240 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59,723,179.0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62,874,582.61
	利息收入净额	B2	7,541,520.6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4,400,800.90
	利息收入净额	C2	10,683.8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67,275,383.5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7,552,204.51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0.0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0.00
差异		G=E-F	0.00

(二)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5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10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行，共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8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共计募集资金280,000,0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800,000.00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277,20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17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扣除承销和保荐费、律师费、验资费、资信评级费、发行手续费和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不含税外部费用4,525,471.71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75,474,528.2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天健验〔2020〕48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75,474,528.29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79,033,065.56
	利息收入净额及理财收益	B2	3,894,750.8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336,274.95
	利息收入净额及理财收益	C2	61.37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79,369,340.51
	利息收入净额及理财收益	D2=B2+C2	3,894,812.22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0.0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0.00
差异		G=E-F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经济开发区分行、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台州市百达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达电器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8 日连同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全资子公司百达电器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8 日连同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和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募集使用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无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经济开发区分行	1207011229200235805	0.00	已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注销
合计		0.00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募集使用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无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9900001040033333	0.00	已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注销
合计		0.00	

三、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用于偿还银行贷款项目，系通过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满足公司经营规模持续增长带来的资金需求，通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的提升来体现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他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二)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3。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况。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百达精工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我们认为，百达精工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百达精工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等多种方式，对百达精工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审阅了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检查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流程，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合同、发票、募集资金使用支付凭证，查阅会计师出具的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

支持文件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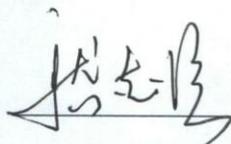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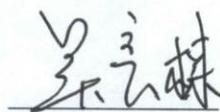
经核查，中泰证券认为：百达精工 2022 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嵇志瑶


吴彦栋



附件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972.3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0.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15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727.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5.98%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高效节能压缩机零部件技术升级及产业化扩建项目	是	12,599.00	8,449.00	8,449.00	440.08	9,045.53	596.53	107.06	[注 1]	470.21	否	否
公司年产 10,000 万件高效节能压缩机新材料核心零部件项目[注 2]	否		4,150.00	4,150.00		4,150.00		100.00	[注 3]	[注 4]	否	否
百达电器公司年产	否	10,652.00	10,652.00	10,652.00		10,810.69	158.69	101.49	2019 年 11 月	3,103.86	是	否

1,450 万件汽车零部件产业化扩建项目												
偿还银行贷款	否	2,721.32	2,721.32	2,721.32		2,721.32		100.00	—	—	—	否
合计	—	25,972.32	25,972.32	25,972.32	440.08	26,727.54	752.2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高效节能压缩机零部件技术升级及产业化扩建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系公司根据产品布局规划调整了该项目的投资进度所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无结余，已完全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公司高效节能压缩机零部件技术升级及产业化扩建项目设备分批投入使用，本期尚有部分设备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注 2]系部分变更，详见附件 3 中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之说明

[注 3]公司年产 10,000 万件高效节能压缩机新材料核心零部件项目设备分批投入使用，本期刊部分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注 4]公司年产 10,000 万件高效节能压缩机新材料核心零部件项目建设投资总额为 45,376.00 万元，其中变更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4,150.00 万元，该项目本年度整体实现的效益为 899.49 万元

附件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547.4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936.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年产10,000万件高效节能压缩机新材料核心零部件项目	否	27,547.45	27,547.45	27,547.45	33.63	27,936.94	389.49	101.41	[注 1]	[注 2]	否	否
合计	—	27,547.45	27,547.45	27,547.45	33.63	27,936.94	389.4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无结余，已完全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公司年产 10,000 万件高效节能压缩机新材料核心零部件项目设备分批投入使用，本期仅部分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注 2]公司年产 10,000 万件高效节能压缩机新材料核心零部件项目建设投资总额为 45,376.00 万元，其中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27,936.94 万元，该项目本年度整体实现的效益为 899.49 万元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年产 10,000 万件高效节能压缩机新材料核心零部件项目	公司高效节能压缩机零部件技术升级及产业化扩建项目[注 1]	4,150.00	4,150.00		4,150.00	100.00	[注 2]	[注 3]	否	否
合计	—	4,150.00	4,150.00		4,150.00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及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为更好的实施公司战略，抢先布局发展压缩机泵体成套产品(包括法兰、气缸、隔板、平衡块、活塞及曲轴)，决定减少公司高效节能压缩机零部件技术升级及产业化扩建项目的投资规模，同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4,150.00 万元变更投资于年产 10,000 万件高效节能压缩机新材料核心零部件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 1]系部分变更，详见本表中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之说明

[注 2]公司年产 10,000 万件高效节能压缩机新材料核心零部件项目设备分批投入使用，本期末部分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注 3]公司年产 10,000 万件高效节能压缩机新材料核心零部件项目建设投资总额为 45,376.00 万元，其中变更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4,150.00 万元，该项目本年度整体实现的效益为 899.49 万元